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5-047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职工代表董事离任情况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何平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何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务，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一）提请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 完毕的公开承诺
何平	职工代表 董事	2025年11 月5日	2027年4月7 日	公司内部工 作调整	是， 担任财务总监	本人离职后六个月 内不转让本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发行人股份。
	董事会战略 委员会委员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何平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及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何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董事会对何平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完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陈潇俊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潇俊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陈潇俊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七日

附件：

第八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陈潇俊先生，198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11年2月至2013年12月，任浙江英特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4年2月进入公司，历任车间主任、总工段长、职工代表监事，现任V带制造中心生产部部长。

陈潇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